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

九十九學年度第十二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0年6月8日（週三）12時20分至15時30分

地點：第四會議室

主席：廖咸興教授

委員：鄭富書教授、劉聰桂教授、江瑞祥教授(請假)、許添本教授(請假)、蔡厚男教授、劉權富教授(請假)、羅漢強教授(請假)、周素卿教授、張聖琳教授、康旻杰教授(請假)、李光偉先生。

諮詢委員：林俊全教授、余榮熾教授(請假)、詹穎雯教授(請假)、黃耀輝教授(請假)、李培芬教授(請假)、葉德銘教授(請假)。

列席：化工系(請假)、土木系(未派員)、圖資系 藍文欽教授、建城所 黃麗玲教授、建城所 博士生吳金鏞、教務處課務組 李宏森組長、熊伯齡幹事、開來建築師事務所 陳乃城建築師；學務處學生住宿服務組 竇松林主任、林怡忠幹事；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陳音言組員；學務處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李毓璉組長、張紹恩組員、王沛菁輔導員；教務處(未派員)；體育室 陳碧珍組員；研究發展處 楊婉玫秘書；圖書館 陳雪華館長、林光美主任、鄭銘彰主任、王國聰組長；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系 周瑞仁主任；癌醫中心醫院籌備處 蔡克嵩副主任、江惠新幹事、翁雅鳳專員；生態演化所台大生物多樣性調查小組(請假)；植物病理與微生物學系 劉瑞芬主任、張雅君教授、沈偉強教授；獸醫專業學院 吳應寧教授、周晉澄教授；全校性實驗動物中心 萬灼華教授、江禎偉醫師、昆蟲系 柯俊成主任；林國任建築師事務所 王瑜樸建築師、林新寶建築師；理學院 李惠靜專員、物理系 熊怡主任、海洋所(未派員)、化學系 張志新技佐、數學系 范若妤小姐、全球變遷中心 陳盈蓁小姐、威季景觀工程顧問公司 劉淑玲小姐、李其銘先生、蔡佩璇小姐；總務處秘書室 蔡淑婷技士；總務處營繕組 洪耀聰組長、王幼君副理、林盟凱副理、江雅嵐幹事、楊慶國股長；總務處保管組 王占春組長；總務處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薛雅方股長、阮偉紘幹事；總務處經營管理組(未派員)；環安衛中心 胡偉駿幹事；學生會周子暉同學、吳鑫餘同學；學代會洪崇晏同

學(文學院)、張竣凱同學；研協會(未派員)。

幹事：吳莉莉、吳慈葳、彭嘉玲

記錄：彭嘉玲

壹、報告案

一、確認九十九學年度第十一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 決定：

會議紀錄同意備查。

二、教學大樓第二期新建工程先期規劃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及各單位意見：

蔣丙煌教務長：

- 一、本基地是綜合教室的原址，是全校目前品質最差的教室，另外旁邊是綜合大禮堂，之前失火過，目前無法使用，那塊基地的建築物勢必要處理，但必須蓋好第一期教學大樓才能動，否則教室就周轉不過來，所以現在第一期蓋好後，教室暫時可以周轉過來，才能處理綜合教室這個基地。
- 二、這個基地目前的規劃，它有幾個比較特殊的地方，第一：臺大一直缺乏真正大型的講堂，名之為臺大講堂，但除了上課主要用途外，希望多功能講堂能在此實現。第二：涵蓋了圖書館的密集書庫，圖書館目前的藏書已沒有空間可儲存，原有備案為建國校區，但都不能實際解決問題。研究後將把這個基地的地下室當做密集書庫，暫時解決 150 萬冊的藏書容量，預計可維持至少 10 年。
- 三、校長有特別指示，將來的書庫可能會從振興草坪下方延伸出去，如果將來有需要的話，可能會往圖書館正對面的草坪的下方往下挖發展，目前有這樣整體的一個想法。

建城所 黃麗玲教授：

- 一、教學大樓第二期工程是否要這麼急著蓋？博雅大樓今年才剛落成完工，是否可等評估博雅大樓目前的使用狀況，然後再來決定第二期教學大樓它的總量體需求是多少。
- 二、目前基地附近是工學院的學生經常出入，密度非常得高，尤其到下課時間動線非常的混亂，活動使用非常頻繁，所以教學大樓這麼大的量體，尤其高度 37 公尺，基地位置適不適宜，以及對綠地的影響等，希望教

學大樓未來能遵循原有的校園規劃的高度限制原則，及基地請再審慎考慮。

- 三、化工系目前是使用綜合教室四樓的空間，研究人員及研究生大約有 50、60 人會使用此空間，如果基地要做為教學大樓使用，化工系的空間不知校方有什麼樣的規劃，搬遷相關費用、人力，屆時必須要請校方來協助。

建城所 博士生吳金鏞：

城鄉所對基地附近未來提出整體規劃發展計畫建議：圖書館的增建要開挖振興草坪做為地下書庫，然後再復原成草坪，剛建築師在簡報中提到教學大樓也是要開挖地下做為書庫，但中間擋著一個研圖，以隧道連在一起，在工程上並不是非常有效益的事。原來總圖的計畫是有一個 U 型的廊，把前面椰林大道的收頭做一個景觀上的改造，包括沿途活動中心、森林系、總圖旁停車場部份，藉由開挖振興草坪及 13 小區，包含綜合教室、研圖部份，整個基地做一個比較大範圍的整體考量及使用。原來使用綜合大禮堂的城鄉所，現在使用綜合大樓四樓化工系的空間，請重新考慮在這個大型的計畫裡面。包括總圖南側停車場將來都有有增建空間的可能，這需要一個比較大一點的規劃，來考量基地各相關單位的使用狀況。夏老師表示城鄉所非常樂意提供這方面的專業服務，提供學校綱要計畫的參考。

蔣丙煌教務長：

目前學校拿到的第二期邁頂計畫，以目前教育部的做法，到期後就截止。本案建築師提到時程要在 105 年 3 月底之前完成，所以這個工程有點趕。原本建築師規劃時程至 107 年，但到時就沒有經費，沒有趕在第二期邁頂計畫進行這個工程的話，將來臺大是不可能有任何經費來做這個事情的。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李毓璉組長：

綜合大禮堂的地下室目前分配給十多個學生社團使用，除了做為社團的儲物空間外，由於社辦空間不足，部份社團也會作為討論的工作空間，最近接到教務處的通知，要我們在 101 年暑假前，幫學生找空間遷出來，雖然有第一、第二活動中心，但現在是達到飽和的狀態，當 101 年時這些社團所需空間要怎麼辦？活動中心長期配合學校多項政策，如大電地下化遷移至一活地下室，其供應周邊綜合教室、圖資系…等用電，也有行政一體的觀念，協助教務處的性別學程…等課程，提供舞蹈教室或成果展場地，希望學校能考量社團空間的需求。

鄭富書總務長：

- 一、本案在此次會議是報告案，主要是要聽聽大家的看法，希望本案未來朝向收斂的方向進行，讓整個學校的利益得到宏觀的發展。
- 二、綜合教室這個區塊的服務設施是比較不夠的，再者它蓋的年代比較早，

因教室是公共建築物，所有的學生在這進出安全性非常重要，所以總務處希望能提供學生一個安全的教室。

- 三、總務處是支援的單位，但並不是以一個角度或點來看問題，而是從整個系統架構，在大家互相協助的立場去達成更為重要、需要的目標。對於本案的發展希望本校所有同仁能用比較宏觀的角度來思考，收斂到一定的結果上面，對學校的永續經營發展將是比較有利。

廖成興召集人：

目前本案是報告案，今天有很多寶貴的意見，後續有些需行政協調的部份，再請校內行政單位協調，如：轉置空間等問題，有關實質規劃的部份，如：高度等，透過今天的討論，可以在下次正式提案討論時規劃構想更加周延。

學生會 吳鑫餘同學：

校長曾在校發會提到校總區周邊還有很多屬於臺大的土地會漸漸收回，雖然是零散的空間，但可以暫時當做藏書空間，不知到目前這些空間的進度如何？

鄭富書總務長：

- 一、圖書館的藏書有其中長程發展計畫，150 萬冊的密集書庫大概可以支撐至少 10 年，中程來講會在校園周邊另找地方。
- 二、對臺大來講現在是有一個機會，雖尚未行諸正式文件，教育部計畫將臺北大學的建國校區移轉給臺大，原本中程計畫的密集書庫是要蓋在那裡，但臺北大學要求教育部先幫他們蓋好學生宿舍以後，才願意交還回教育部，再撥給臺大。
- 三、以高度來看，甲案是比較適合的案子，希望低於 30 公尺，現在書庫規劃在地下室，在技術上面臨更多的挑戰，如淹水、消防、通風、排氣等，這是非常不得已的做法。希望透過這圖書館的建立，給學校 10 年的時間，未來建國校區撥回時就可以接軌，甚至更長遠的連接到竹北校區，整個計畫才可以延續。

蔡厚男委員：

- 一、檢視工程計畫書，大家關心的兩個需求一是圖書館與一是教學空間。就圖書館功能與教學空間功能比較，我認為應是圖書館功能更為優先。臺大做為研究型的大學，知識服務的附屬設施本來就應很審慎長遠整體的思考，如所提構想將書庫設計於地下其實很不理想，何不全盤針對圖書館的需求，以專案來評估，是獨立設置或是與教學大樓計畫結合在一起。
- 二、就教學空間更新面來說，在第一線的教書同仁直接感受到資訊網絡時代，整個資訊傳播、知識生產、教與學型態完全不同於工業資本主義時代。教學空間整個規劃的想法、型態，新建的空間數量應不是唯一的重

點，智慧型神經網絡的空間系統恐怕是關鍵。臺大號稱學術龍頭，期待校園能多往長遠想想，不要基於用地的稀少性，不斷利用更新的機會就把每一個地方蓋滿。

周素卿委員：

教學空間的資料分析不夠完整，比較重要的是 50 人以上的大教室，50 人以下的教室很多系館的空間是可以提供的，但提供的背景資料不夠詳盡。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張紹忠組員：

綜合大禮堂緊臨第一活動中心，是否考量將活動中心納入規劃？因為圖書館離綜合大禮堂還有一段距離，如果其獨立規劃的話效果應該會更好，而教學大樓可將活動中心學生社團空間、老師教學成果、學生成果展示空間一併規劃進去做多功能的考量。

化學工程系(書面意見)：

- 一、本系因空間困窘，目前僅達部訂標準四成多，歷次系評鑑會議均飽受指責有礙整體發展，但近日英國高等教育諮詢機構 QS 顯示本系名列世界 51-100 之間，去年共發表 SCI 學術論文 270 篇，顯示師生在校方支持下，無不兢兢業業，全力以赴。
- 二、本系因空間嚴重不足，於 87 年借用綜合教室四樓一事，理應支持校方重大建設搬遷所借用綜合教室四樓，然因專任師資已由借用當時 26 員增至 35 員，目前有 7 位教授及其所屬研究團隊於使用該空間，占本系研究人力約兩成以上。
- 三、該 7 位教授中三位(陳誠亮教授、錢義隆教授、Jeff Ward 助理教授)係共用實驗空間並以電腦模擬計算為主，據其等書面表示若有適當空間與經費即可搬遷。
- 四、餘四位教授(謝之真助理教授、廖英志助理教授、林祥泰副教授、吳嘉文助理教授)分別有獨立實驗空間，亦願意在有適當的空間以及足夠的經費補助下，全力配合搬遷。然據其等書面顯示目前共有研究人力共約 50 員，研究設備共價值 1500 萬以上，執行中計畫總金額約 1000 萬，因搬遷必中斷計劃執行(設備停機、調校與耗損)、恐損校譽，且顧及學生受教權益，避免學生畢業延後及教師升等延宕等困擾，懇請校方搬遷空間以一次為宜，並祈能充分與相關人員溝通，以免師生與家長之焦慮。
- 五、本系願極力配合校方整體推動，然本系因多年以來，空間極為不足，早已見諸多次系評鑑及工程認證報告，實無力獨自完成配合搬遷所借用綜合教室四樓一事，擬請校方協助。

● 決定：

請規劃單位參考委員及各單位意見，後續若有新的規劃再提至委員會。

貳、討論案

一、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東南區空間發展計畫(提案單位：校園規劃小組)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周素卿委員：

- 一、第三章「規劃構想」章節，建議彙整幾個綱要性、曾在校園討論過對東南校區發展定位的重要構想歸納在計畫書內。
- 二、本區是學校低度發展的區域，緊鄰蟾蜍山生態保護區，因此其第二個發展定位就是生態，除了生態上的準則外，它總體的發展強度應要有一個明確的原則在前。
- 三、本區的發展強度上，建物高度應採取校園內部總體的外高內低原則，在總體原則下，分區構想除了各區的發展定位外應更明確化。
- 四、綠帶部份，從校園到癌醫中心的這條軸帶是此區校園發展強度最高的，建議將癌醫中心校園綠廊規劃構想彙整性的加入本區總體計畫內；藍帶計畫過於簡略，本區有豐富的水圳是重點，建議將之前相關資料原則性彙整進來。

張聖琳委員：

- 一、本區的水是非常重要的，過去臺大曾想把瑠公圳打開，但不知道如何讓其成為內部活水的系統。這一帶的水有可能從蟾蜍山下來跟著這個水圳，也許可以透過這個計劃讓這個水重新回到臺大校園，將水帶重新連接起來，因此藍帶部份需要很審慎的重新考慮。
- 二、圖 3-25，基隆路從平面至地下化車道，就理解上要往地下是非常的困難。如果不能打破長興街卡在校園中軸的空間關係，而想透過這種方式去塑造生活圈的中軸帶，挑戰性非常大。

蔡厚男委員：

臺大校園不論如何分區，發展總量管制是最關鍵。臺大校園在臺北市區發展受到臺北市都市計畫土管、建管的總量管制，我們應該思考的是，臺大校園的發展總量是要以政府的為準，還是應要求更優質的環境品質，以及每一個可以再發展、更新的地區，對環境品質的基準(baseline)為何。

昆蟲系 柯俊成主任：

昆蟲系與植微系於本次會議共同提出意見，提供校規會參考：

- 一、中非大樓現由昆蟲學系與植微學系共同使用，長期以來，兩系皆面臨空

間分散與建物老舊之重大問題，嚴重影響學生受教品質及教學效果；數次舉辦系所評鑑時，評鑑委員也都強烈建議校方積極協助解決兩系的空間問題。

- 二、中非大樓之使用年限即將到期，若基於安全考量必須拆除，兩系理當全力配合，但也深切期望校方瞭解兩系對於系館空間整合的殷切需求。惟依據校總區東北區規劃書 (2009 年 5 月 18 日版) 4-1 與 4-4，中非大樓拆除後將設建地 A6-3，並指定為「生農學院使用」；依東南區規劃書 (修正三版，2011 年 6 月 8 日) 3-24，此區再被標定為「生機系用地」，兩者都完全未考量昆蟲與植微兩系的空間需求！ 100/3/24 召開之校總區東南區空間發展計畫公開說明會中，主席曾提到：「關於中非大樓的拆除，是屬於長程的計畫範圍，這裡僅提供願景，實際規劃時會進行溝通諮詢。」(請見東南區規劃書修正三版，0-10)，希望校方能據以處理後續相關事宜。
- 三、昆蟲與植微兩系目前正由校方統籌與電資學院共同規劃新建大樓，但「東南區規劃書修正三版」對此隻字未提，令人莫衷一是；此問題在 100/3/24 之校總區東南區空間發展計畫公開說明會也曾被提及。能否就此問題提供最新資料後，再行討論今天的第一案？
- 四、我們尊重校方對於校園環境與教學研究空間的整體規劃，但也期望校方瞭解兩系發展所面臨的困境。在昆蟲與植微兩系的空間問題都尚待解決之際，A6-3 之使用，能否先以兩系的需求為首要考量？若有其他替代方案能提供足夠空間，讓兩系各自集中使用一棟館舍，我們也願欣然接受，以解決兩系長久以來的空間問題。

獸醫系 周晉澄教授：

- 一、今天我代表獸醫專業學院表達本案的意見。主要的內容在上次公聽會中有過陳述，因此目的在於確認相關意見的持續受到關注。
- 二、今天的資料中，p. 30 動物醫院北側畫出口字形建物，標示為教學區。本專業學院同仁再度表示感謝。
- 三、臺大動物醫院每年約有 28,000 個門診病例，以此作為教學研究的教職員工生約 680 人，現有的教學醫院僅能提供診療場所及相當有限的研究空間，尤其與臨床相關的進一步研究，幾乎無適宜空間可以規劃使用。臺大動物醫療在臺灣與鄰近國家一直是居於領導地位，以現今的醫療技術需求，必須要有相當的臨床研究，才足以讓臺大持續站穩這個地位。因此過去獸醫學系在協助學校收回公館院區後，即積極規劃臨床研究空間並已完成臨床動物研究所成立，這些空間的規劃利用在過去學校白皮書中有過記載，裡面提及生命園區規劃以動物醫院為基礎，兩側腹地建設動物醫學研究教學大樓。今天也再次感謝最新更新的規劃版本中，能夠持續接納本專業學院未來的發展。

四、環顧世界獸醫高等教育都是較充實的獸醫學院為統整格局，臺灣亦是朝著這個方向前進。臺灣目前僅有中興大學有此格局，然而屏東科技大學已通過申請即將成立，嘉義大學也將步出學校大門，臺大則仍在努力中。因此，臺大獸醫專業學院必須努力統整規劃早日成立獸醫學院，相信這也是未來臺大立足世界重要大學的利基，空間規劃整合利用將有其重要的學術歷史意義，請各位委員務必持續支持。

五、最後是懇請未來有進一步的規劃時，及早通知讓我們參與。

獸醫系 吳應寧教授：

因為目前我為臨動所所有老師做服務，剛剛聽到周老師的發言，我想還是補充一句話，就是聽到王建築師剛才報告的時候，也提到獸醫專業學院的發展事情，所以我們系上所有的老師都有一個共同的想法，我們參加任何會議總是希望能夠有一點法定的一個位置放在那邊，所以今天我希望說如果再有一個新的版本出來的話，希望能夠把維持、扶持我們獸醫專業學院發展在教學區的這一塊語句，希望能夠比較明顯的寫出來，因為現在要談到容積率、建蔽率是不太容易的事，但希望校方也好、設計規劃的這一方也好對我們表示出一些善意，這也是一個誠意，事實上來講我們的要求不多，因為既然在那邊有提供我們發展的空間，所以希望大家能夠支持我們，謝謝。

廖咸興召集人：

- 一、校規小組定位為校發會的專業幕僚，牽涉到校園空間分配與定案的部份，是校發會的職權，校規會並沒有權利將其放進規劃報告書中。
- 二、校規會所討論通過的僅是草案，後續必須提送至校發會請其同意，並不能越俎代庖逾越職權。各學院於校發會皆有代表列席，其相關權益的爭取可於校發會時提出。

周素卿委員：

就總體發展定位，獸醫系的問題應被充份尊重，現有的研究與教學單位已存在那個地方幾十年，我支持在並沒有很具體化的發展定位上，以原則的方式列入。

鄭富書總務長：

- 一、以做為委員的身份我反對這種觀念，校園發展原則若抱持著以原系所為分佈點呈同心圓方式向外擴大的思維，學校將無法持續發展。
- 二、本會職責不能做越權的紀錄。校發會下分別設有校園規劃小組、校園校舍空間分配小組，這兩個小組各就其職權給予建議，最後裁決是在校發會。

周素卿委員：

生醫園區因有癌醫中心設立所以在校發會是定位的，生醫、獸醫是相關的，涉及總體定位部份，如果是校發會的權責，委員也沒有任何置喙的餘地。我剛才的發言不是替那一個學系去保障它的所在地，而是以總體發展定位來講，有些是前瞻性的，有些是本來在校園裡它發展的基地(Base)就在那裡，因這是一個規劃，規劃在總體定位上是必須要處理的。

林國任建築師事務所 王瑜樸建築師：

- 一、東南區本身不是一個素地，已有既有的房舍在裡面，有許多正在興建與正在進行中的校舍，這是規劃前得到的資訊。在規劃當中有些限制，既有的房舍不能隨便把它拆除，必須依據它的堪用年限做規劃。
- 二、校園縫合是學校多年來想解決的問題，長興街一直想把它收回，但土地屬自來水廠所有。規劃上希望將舟山路景觀道路的形式延續至長興街。
- 三、綠帶規劃部份，在第四章中以隔離綠帶方式，延續癌醫中心綠帶至生醫園區至宿舍區綠帶，形成從蟾蜍山、園藝分場、隔離綠帶一直延續到基隆路。
- 四、於基隆路下方已埋設自來水廠涵管，使水過不去，若談生物遷徙有實質的困難，在這裡是完全被隔絕的，除非自來水廠遷移管線，否則跨越基隆路的藍帶串連是有其困難。
- 五、在總量管制方面，本區現有建蔽率與臺大校總區相比不見得低，容積率因有農場、園藝分場所以比較低。而農場、園藝分場不希望興建新建物，事實上能發展的校區是兩小區，學校冀望未來發展在這兩小區校地上。在整體規劃構想上，其限制在於如何能保留更多的綠地、開放空間，又能滿足學校將來擴張的需求、與發展彈性。
- 六、在目前規劃上，建蔽率保持 25%，至少將綠地、原生物種儘量保持，再依據外高內低的原則，訂定每一區建物興建的高度、容積率、建蔽率限制，目的在滿足學校將來發展的需求，維持校園的品質。

● **決議：**

請規劃單位整合委員及各單位意見，進行後續修正後再提送委員會。

二、醉月湖區設施改善一期工程細部設計(提案單位：總務處營繕組)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廖咸興召集人：

本案全校師生及周邊單位都非常關心，已有多次的正式審查會議、公聽會，與各單位的溝通一直持續進行。謝謝各界提供許多寶貴的意見，讓案子已收斂到一定的程度。也特別謝謝蔡厚男委員與康旻杰委員，尤其是康委員昨天還特別撥空與執行單位、設計單位討論溝通許久。

林俊全副總務長：

- 一、本案誠如召集人所提已與相關單位多次溝通。醉月湖於民國 61 年所蓋，距今快 40 年，這 40 年之內有許多意外事件、不安全的地方，希望藉由本案來改善整體景觀。
- 二、站在學校的立場，本案以安全為第一，其次是要容易維護，不需花太多的費用。很多委員特別提到採減量方式，不要做太多的植栽移植，在這個精神裡已做相當程度的保留。
- 三、多次會議溝通下來，著重的討論重點在整個醉月湖的風格疑慮，已有湖心亭再增加一個新亭是否會搶了它的風采。另這個區域是學校地勢最低的地方，常常淹水，也希望藉著這個機會把這個問題解決。希望各位委員覺得若有需修改之處，還請提供意見讓規劃設計團隊有修改的機會。

蔡厚男委員：

- 一、湖區環境確實有點凌亂、設施破損，也很期待能在暑假如期施工，下學期能看到新的面貌。我從施工圖發包、後續低維護的角度來檢視目前完成的圖說：與康旻杰委員溝通過，贊成中島新設涼亭取消，用開放式迴轉小廣場處理即可；觀湖平台建議退縮到中湖南側步道以南，不要突出湖面；水生植物區不要全部佈設在水岸邊，既然稱為生態池，期待生物的多樣性，為吸引水禽鳥類棲息，有些草栽植在湖中比較不會受到干擾。
- 二、工程施作面的成敗關鍵在於環湖水岸護壁與水邊的土方，規劃的水岸線型，因為破堤改變不同的型態，觀念很好，實際做法如何處理？沿著水岸護壁與步道貼近的路段，步道底下基層底層、與擋土護壁是否共構？這共構構面的淺壁是隱藏式的？有無退縮？都沒有提供圖說審閱。應有圖面能清楚呈現工程細部處理的手法，且涉及工程經費的詳估。
- 三、不同型態的水岸護壁交接的地方，譬如拋石、星月沙灘要如何接到原來硬梆梆的卵石護岸？不同型態水岸的轉換、細部處理的手法，要如何相接？沒有圖說說明。
- 四、步道因為土方塌陷、凹凸不平，從圖面來看不論使用何種材質都會黏在一起。細部施作會有伸縮縫，為了施工輕便，建議以模組化的預鑄板鋪設，基層為礫石，這部份規劃單位於專業上應要細膩處理，就工法可行性與達到低度管理維護的原則，提出設計上的解決方案(solution)。
- 五、湖心亭既然無法到達，就留給水禽與鳥類，但硬梆梆的涼亭它不會用，建議加設人工草澤棲地。

廖咸興召集人：

規劃單位後續還有完成細部設計圖說，建議委員於執行單位召開工作會議時協助審圖。非常謝謝蔡委員詳盡的建議。

張聖琳委員：

- 一、本次提送的圖面還是規劃太多東西，希望能再減量。小島流瀑從 9.1 公尺跌落 (drop) 到 8.7 公尺，流瀑為 40 公分，為了那 40 公分需要很多的工程與幫浦、電力，且在生態池旁，真的有必要設置嗎？效果恐不顯著，可否請設計單位重新考慮。
- 二、整體設計風格上希望能尊重臺大非常簡約的風格，塑造大學文化的氣氛，不要讓醉月湖改善工程完工後的風格看起來是一個渡假村 (resort) 休憩形式的湖。希望最後階段有更清楚的模擬圖讓大家看到。

學生會 吳鑫餘同學：

圖說上廣場處有規劃放置兔子、青蛙、寶盒石雕，這些石雕是否有必要放置，在空間風格上相當突兀，如果真要設置可否選擇幾個臺大學生熟悉的動物，如黑冠麻鷺、較大型麻雀等，較能與學生的印象相連結呼應。另也支持不要設置新亭。

劉聰桂委員：

- 一、博雅教學館與櫻花中軸線間的草地，可否種植有遮陰效果的優型喬木(兼能開花更好)，但不要太密植，既可供休憩又可改善微氣候。
- 二、提醒木棧道鋪設間隙寬度要留意穿著高跟鞋女性行走時的舒適性。

物理系 熊怡主任：

- 一、本案為第一期工程，想請教第二期工程規劃內容、想法為何？
- 二、醉月湖的歷史值得保留，建議完工後在適當的地點以說明或照片的方式把它的歷史呈現出來。
- 三、靠腳踏車道西邊這邊是較不常使用的區域，這區的設計好像並不歡迎大家過去，在整個區域來看，這裡面有好幾個屬於不大使用的區域，建議在規劃時將它考量進來，讓它變得更友善 (Friendly)。

林俊全副總務長：

- 一、基本上第一期是沿續先前規劃時的命名，實際上到目前為止僅有規劃一期工程而已。
- 二、周圍車道已將腳踏車道與人行道分開設計，有關凝態館前面的樹叢處，將把體育設施移置到那，成為體育活動區，將來使用頻度會變得很高。

化學系 張志新技佐：

腳踏車道於上期會議時已修改，佈設在通往觀湖平台人行道左側，本次不知為何又改為右側。本系每日上下課進出人員約千人，如將腳踏車道設於行人步道右側將與系所進出人員有重疊狀況，建議改至左側以維護本系人員進出

安全。

林俊全副總務長：

人行步道與腳踏車道最好不要交叉，當初看到圖面覺得有問題，所以把它分開來。腳踏車道在人行步道左側的話，人走到醉月湖時容易與腳踏車撞在一起。從過去問卷調查發現，很多腳踏車它是穿越性，不是來醉月湖遊玩的，希望快速通過，若與行人重疊在一起會很有問題。

威季景觀工程公司 劉淑玲小姐：

- 一、蔡委員提醒的水岸護壁，原則上是把現況護壁挖除後，打 PC 底，砌埔里石，再用漿砌法去處理湖岸的部份，圖說後續將再補充。
- 二、預鑄性的步道鋪面需評估大樹狀況，如預鑄塊體不夠大的話容易掀起。
- 三、張委員提到大湖與中湖水線的落差，中湖的水線是 8.5 公尺，大湖的水線是 8.0 公尺，水位落差有 50 公分，原是想製造跌水的效果，增加涵氧量，這部份的修改將再與工作小組討論溝通。

● **決議：**

本案通過，懇請委員給予後續協助，也請規劃單位就相關意見進行修正溝通。

參、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